附件1

成都市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企业审定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职责

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负责审定申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是否符合国家和省、市产业发展方向。

市经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国资委：负责审核申报企业是否属于生产恢复无望的“僵尸企业”。

市经信局：负责提供全市疫情防控期间医疗防疫物资生产企业名单。

市商务局：负责提供全市疫情防控期间生活物资保供重点企业名单。

市财政局：负责失业保险资金预决算管理。

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审定申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是否符合环保政策要求。

市人社局：负责企业申报资料的受理、初审，组织召开集中审定联席会议，公示已认定的企业名单，拨付稳岗返还资金等工作。

市审计局：负责将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企业稳岗返还有关情况纳入审计监督范畴。

市市场监管局：负责审核申报企业是否被被列入异常经营目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市总工会：负责指导企业建立工会组织、建立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制度或职工大会制度，指导企业工会与企业行政协商制定稳定就业岗位措施。

国家税务总局成都市税务局：负责提供申报企业纳税情况。